# 兰州大学外国语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
# 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

根据兰州大学《关于做好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的通知》文件精神，为做好学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工作，经学院研究生招生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决定，现将我院2018年硕士研究生招生复试录取实施细则公布如下：

**一、复试对象**

1、第一志愿报考兰州大学，达到我校硕士研究生复试分数线的考生。

2、通过研究生招生信息网申请第二志愿调剂已收到复试通知且已回复确认的考生。

**二、调剂原则**

学院接收二志愿调剂考生的专业为下表所列专业，调剂要求见说明，调剂指标见《兰州大学外国语学院2018年度硕士研究生招生计划》。

| 专业名称 | 专业代码 | 调剂要求 |
|---|---|---|
| **英语语言文学** | 050201 | 被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为“一流学科”（含“一流大学”，下同）建设院校或报考专业学科排名（以全国第四轮学科评估结果为准，下同）在 **B+及以上**，且为“一流学科”建设院校或毕业专业学科排名在 **B 及以上**院校的毕业生。 |
| **俄语语言文学** | 050202 | |
| **外国语言学及应用语言学**（含翻译方向） | 050211 | |
| **（专业学位）英语笔译** | 055101 | 被调剂考生第一志愿报考单位为“一流学科”建设院校或报考专业学科排名在**B 及以上**，且为“一流学科”建设院校或毕业专业学科排名在 **B-及以上**院校的毕业生。 |
| **（专业学位）英语口译** | 055102 | |

**三、复试报到和资格审核**

1、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于 2018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14:30-17:30 到外国语学院（医学校区明道楼 301）办理复试报到和资格审核手续。报到时，考生必须提供《准考证》、《居民身份证》、《毕业证》（应届本科毕业生提供《学生证》，毕业证入学时查验）、本科阶段成绩单等证件原件（有学位证书的考生还需提供《学位证》），并提交本人《居民身份证》、《毕业证》（或《学生证》）、《学位证》等证件复印件一份（以上材料需 A4 幅面复印），同时由考生本人如实填写《复试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表》。

2、有正式工作单位的在职考生，在复试报到时还须提供其在职单位同意报考的书面证明，并注明是否在职培养。

3、享受少数民族照顾政策的考生，在复试报到时还须递交定向地区或原单位同意定向培养的书面证明。

■定向培养书面证明：对少数民族应届本科毕业考生，由同意定向培养考生的少数民族自治地方县级以上人事部门出具；对工作单位在国务院公布的民族自治地方的少数民族在职人员考生，由考生所在工作单位人事部门出具。

4、已经在兰州新区、兰州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白银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兰州经济技术开发区（简称兰州“四区”）工作的在职人员，以及志愿去兰州“四区”工作的应届本科生，在复试时提供兰州“四区”管委会和具体工作单位组织人事部门出具的工作身份证明。

复试的学术型考生应缴纳复试考试费 50 元（笔试科目 30 元/门/生，外国语口语及听力测试费 20 元/生），专业学位考生缴纳复试考试费 30 元。

凡有关证件、证明不全和不符合报考条件的考生，不可参加复试。

**四、复试方式**

1、学术型：分为专业课笔试和面试（含第二外国语口语及听力测试）。其中专业课笔试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3 小时，考试形式为闭卷，试卷满分为 100 分；专业课面试成绩满分为 80 分，第二外语口试、听力满分为 20 分，专业课面试与第

二外语口试、听力考试成绩合计为 100 分。

2、翻译硕士专业学位：分为专业课笔试和面试。其中专业课笔试科目的考试时间为 3 小时，考试形式为闭卷，试卷满分为 100 分；专业课面试成绩满分为 100 分。

**五、复试时间安排**

| 时间 | 内容 | 地点 | 备注 |
|---|---|---|---|
| 2018 年 3 月 19 日（星期一）<br>14:30-17:30 | 办理复试报到和资格审核手续 | 医学校区明道楼 301 | 携带相关报到材料 |
| 2018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二）<br>9:00 | 体检 | 兰州大学校医院（兰州大学盘旋路校区） | 空腹、带近期免冠照片一张、有效证件。<br>体检费：40 元 |
| 2018 年 3 月 20 日（星期二）<br>14:30-17:30 | 专业课笔试 | 兰州大学医学校区<br>杏林楼第五教室 | 带身份证、准考证 |
| 2018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br>8:00 | **学术型英语专业面试** | 医学校区明道楼 201 | 备考室：医学校区明道楼 207 |
| |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8:3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301 | |
| | **学术型俄语专业面试** | 医学校区明道楼 303 | 备考室：医学校区明道楼 305 |
| | 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8:3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304 | |
| 2018 年 3 月 21 日（星期三）<br>9:00 | 第二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日语）9:0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404 | 备考室：医学校区明道楼 413 |
| | 第二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德语）9:0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405 | |
| | 第二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法语）10:0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404 | |
| | 第二外语口语及听力测试（俄语）10:00 | 医学校区明道楼 405 | |

<table>
<tr><td rowspan="2">2018 年 3 月 21 日<br>（星期三）<br>8:30</td><td>翻译硕士（英语笔译、英语口译）面试</td><td>医学校区明道楼 401</td><td rowspan="2">备考室：医学校区明道楼 407</td></tr>
<tr><td>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td><td>医学校区明道楼 412</td></tr>
</table>

**六、复试与拟录取**

学院复试实行差额复试。参加复试的考生人数一般不低于实际录取人数的 120%。考生的初试成绩与复试成绩按照以下权重求和后算出总成绩，依照总成绩和分专业招生计划择优录取。并在学院网页进行公示。

1、学术型：

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5×50％]+[复试笔试成绩（满分 100 分）×25％]+[复试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其中第二外语 20 分）×25％]。

2、翻译硕士专业学位

复试总成绩=[初试成绩总分/5×50％]+[复试笔试成绩（满分 100 分）×25％]+[面试成绩（满分 100 分）×25％]。

3、不参加复试者或复试成绩不合格者（复试笔试成绩 + 复试面试成绩 < 120 分）不予录取。

**六、体检**

所有参加复试的考生在复试期间必须根据学院安排的体检时间到兰州大学校医院进行体检。不参加体检或体检不合格者不予录取。体检标准参照教育部、卫生部、中国残联印发的《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工作指导意见》（教学〔2003〕3 号）和《教育部办公厅 卫生部办公厅关于普通高等学校招生学生入学身体检查取消乙肝项目检测有关问题的通知》（教学厅〔2010〕2 号）执行。

**七、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

对复试考生进行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是保证研究生质量的重要环节。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包括政治态度、思想表现、道德品质、遵纪守法、诚实守信、学风等方面情况。复试期间，学院组织参加复试考生如实填写《复试考生思想政治素质和品德考核情况表》，同时由学院党委组织专人进行考核，思想政治素质品德考核不合格者不予录取。

**八、确定导师：**拟录取考生填写选报导师志愿书，通过“双向选择”的方式确定导师。

**九、咨询与申诉**

公示期间，若有疑问请联系外国语学院

办公地址：兰州大学医学校区明道楼 315 办公室

咨询电话：0931-8912278，邮箱: yangchun@lzu.edu.cn

申诉电话：0931-8912273，邮箱：lwd@lzu.edu.cn

学校申诉电话：0931-8912440

学校电子邮箱：yzb@lzu.edu.cn

**十、其他未尽事宜按照兰州大学有关文件执行。**

外国语学院

2018 年 3 月 12 日